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刑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政訴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執行 補正狀			
案	號	年度 字第	號 承辦股別
稱	謂	姓名或名稱	依序填寫：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職業、住居所、就業處所、公務所、事務所或營業所、郵遞區號、電話、傳真、電子郵件位址、指定送達代收人及其送達處所。
	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（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）： 性別：男／女      生日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職業： 通訊住址： 郵遞區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電話： 電子郵件位址： 送達代收人： 送達處所：

經收 貴院通知，補正資料如下：	
此 致	
地方法院 公鑒	
證物名稱 及件數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
具狀人 簽名蓋章	